

关于对部分县(市、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百日行动”工作开展情况的督查通报

关于对中心城区四区“五城联创”工作开展情况的督查通报

3月13日至15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百日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督导组工作人员会同新闻媒体记者,对前几期督查通报提出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了回访,对部分县(市、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百日行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抽查暗访。现将回访及督导情况通报如下:

一、回访情况

(一)商水县

1.城关乡:融辉南路(博鑫鹅庄至永盛纺织品有限公司段)仍堆积有大量垃圾,未见整改。另发现双庙集村内坑塘里存在随意倾倒生活垃圾现象,部分垃圾桶未及时清理,有垃圾溢出。

2.姚集乡:段堤村西侧道路两旁的垃圾已清理干净。村内墙体得到了刷白,部分缺失的绿化树木也正在补植当中,整改效果明显;206省道(汾河桥附近)两侧的垃圾杂物大部分已得到清理,路边的危房、违建也正在拆除当中。

3.平店乡:004乡道两侧的环境卫生整治情况有所好转;新发现乡政府所在地217省道南侧有多处破旧广告牌匾、木板、砖石等杂物,乡容乡貌较差。

4.袁老乡:郭庄村西坑塘、沟渠内垃圾已得到清理,督导时发现挖掘机正在用黄土巩固护堤;沟渠内有活水从附近河流内引入,水体得到改良。

5.东城办事处:袁老家路(217省道)南干渠正在改造当中,沟渠内有工人、机械正在施工,且大部分已用围挡进行了处理。

6.老城街道办事处:小张庄村南端(黄老五大盘鸡店北)路东侧的生活垃圾已得到清理。

(二)项城市

1.南顿镇:镇政府所在地西侧永顺家具广场门前的垃圾收集点已被取缔,附近河沟内垃圾也进行了打捞,周边环境情况大有改观;核桃李村南侧道路两旁的生活垃圾已清运干净;杨陈庄北侧道路两旁仍有较多垃圾,未见整改。

2.三店镇:镇政府所在地南侧003乡道两侧河沟水面漂浮的垃圾大部分已得到清理,水质有所改良。

3.孙店镇:龚堂村附近坑塘内垃圾未得到清运,村内垃圾桶内垃圾清运仍不及时;新发现白庄村北侧信号塔附近河沟内垃圾较多,水质较差。

(三)沈丘县

1.槐店回族镇:006县道西侧河沟内白色垃圾已基本清理干净,但水质仍然较差,周边卫生还需长期保持;顺杰汽贸店及周边建筑已拆迁。

2.白集镇:220国道两侧道路护坡大部分已得到整治。白庄村内道路已硬化,种有大量女贞、石楠等绿化树木,建设有文化墙,且已投放公益广告,但缺少文明乡风宣传版面,存在卫生死角。尹庄村墙体已刷白,道路硬化、坑塘整治,村北道路两侧新种植了女贞等绿化树木,绿化工作推进较好。新发现高庄村附近有新增垃圾。

(四)淮阳县

新站镇:郑埠口桥下南侧的大量垃圾未见整改,项城市、淮阳县互

相推诿;庄楼村万佳邦超市附近河道内有大量垃圾,水体污染严重,村内道路两侧的砖块、木材、废旧轮胎等乱堆乱放现象未见整改;106国道沿线乡容村貌普遍较差,乡政府所在地、黄菜园村、雷菜园村等有多处垃圾及草垛、砖块等杂物乱堆乱放,缺少环卫设施,宣传氛围较差;部分路段两侧的垃圾通过掩埋、围挡遮挡进行了处理,处理方式不科学;沿线新投放的部分公益广告标准低,部分破旧的公益广告需更换。新发现雷大楼村、郭庄村008县道沿线倾倒有大量生活垃圾,且存在焚烧痕迹。

(五)太康县

毛庄镇:阳夏路与灵运路交叉口南道路两侧无明显垃圾,坑塘洁净,整改效果明显。

(六)东新区

许湾乡:上楼村多处坑塘内垃圾已清理干净,岸堤整洁,并用铁丝网进行围挡、明确了坑塘责任人进行长期维护;村内道路洁净,新投放大量环卫设施、种植大量石楠等绿化树木,路边大部分墙体进行了粉刷,村容村貌焕然一新。

(七)港区

李埠口乡:小尚庄村内垃圾大部分已得到清运,村内坑塘岸堤得到了修整,环境卫生状况大有改观。

二、新发现问题

(一)淮阳县

1.豆门乡:宁洛高速豆门乡路段沿线多处村庄后堆积有生活垃圾。

2.四通镇:镇政府所在地311国道与206省道交叉口东南侧加油站门前有一间板棚搭建的旱厕;镇禽肉市场、水产市场、水果市场出店占道经营现象严重,路面破损、污水横流;四通汽车站门口多辆大客车占道停放,交通秩序混乱,亟待整治;四通外国语学校西侧路边、四通镇派出所院西等地多处随意倾倒有垃圾,无人清运;万果园生活超市北侧公路上垃圾堆积如山,异味强烈。孔集村311国道沿线商户出店占道经营、砖块木料等杂物乱堆乱放问题突出,垃圾桶内垃圾未及时清运,有外溢现象,且多处堆放有垃圾;小吴村路边乱堆乱放的砖瓦、秸秆、木柴等未见整改;后家村206省道沿线路边有废旧广告牌、建筑垃圾等,河沟内有大量生活垃圾。

3.临蔡镇:临蔡前进种植业合作社东侧坑塘内堆积有大量垃圾,有掩埋、焚烧痕迹,且有新倾倒的垃圾;镇政府所在地南侧多处坑塘内有垃圾,环卫设施少;郭楼行政村内坑塘、洼地垃圾遍布,无整改迹象,村内环卫设施少且垃圾满溢、没有及时清运。

(二)扶沟县

1.吕潭乡:吉鸿昌雕像所在地街道两侧人行道损毁,污水遍地,西侧河沟内有大量垃圾;前河村村内未见垃圾桶、垃圾池等环卫设施,村周边坑塘、洼地布满生活垃圾,垃圾点有焚烧痕迹,异味浓烈,附近村民意见很大;尚楼岗村008乡道两侧污水遍地,有废旧轮胎、砂石、生活垃圾等,影响村容村貌。

2.江村镇:白亭村砖石、木板等杂物乱堆乱放问题突出,道路破损

影响通行;村内008乡道两侧、白亭卫生室北侧坑塘、白亭城寺院南侧坑塘、村南沟渠均倾倒有大量垃圾,无环卫设施,且存在焚烧垃圾现象。

3.白潭镇:镇政府所在地道路两侧塑料袋乱飞,环境卫生状况不容乐观;关帝庙东侧一处河沟内及镇政府所在村庄内有多处垃圾点,未见整改。吴岗村:村四周坑塘及低洼处倾倒有多处垃圾,未见环卫设施。河咀村:村北侧一处桥下倾倒有大量生活垃圾。

三、较好区域

(一)项城市

孙店镇:祁桥村村内道路硬化情况好,投放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文明乡风提升等内容的公益广告;道路两侧种植有白玉兰、桂花树、针松、女贞等品种丰富的绿化树木,但未见“一约四会”为内容的宣传版面,据悉已制作完成,近日即将上墙。

(二)淮阳县

白楼镇:镇政府所在地群众工作中心门前设立有文明家庭、孝顺媳妇评选等宣传栏,大厅内设立有学雷锋志愿服务站;立新路种植有品种丰富的绿化苗木,道路洁净。大郝村道路硬化、绿化美化工作开展较好,村内有健身设施、文化广场等,设立有善行义举榜、“一约四会”等内容的公益广告,宣传氛围浓厚。

(三)沈丘县

卜路口乡:肖门村村内坑塘干净,路面硬化、洁净,种植有大量女贞、黄阳等绿化苗木,投放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内容的公益广告,村容村貌良好。

(四)扶沟县

1.吕潭乡:吉唐庄村村内道路硬化、绿化美化、环境卫生等情况良好,建立有文化广场及多面文化墙,投放有大量“图说我们的价值观”、文明乡风提升等内容的公益广告,村容村貌良好,与周边村庄形成鲜明对比。

2.江村镇:麻里村大部分墙体已刷白,绿化及道路硬化情况良好,投放有环卫设施,部分公益广告已上墙。土寨村村内栽种有绿化苗木,部分墙体已刷白。

3.白潭镇:永昌村未发现明显垃圾,整改情况较好。

通过督导发现,经过一段时间的整改,各地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已初见成效,使我市农村人居环境大有改观;但仍有部分乡镇存在环卫设施配备不齐、督查工作开展不力等问题,导致工作推进迟缓。希望整改情况较好的村镇,继续保持高标准、严要求,发挥好模范带头作用;针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各地各相关单位要认真排查,严格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和职能分工,采取有效措施,于5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市“百日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督导组将对被通报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跟踪问效,凡被通报二次以上仍未整改到位的,将移交市干部作风大整顿办公室,进行追责问责。

3月19日,市“五城联创”指挥部综合办公室督导组工作人员会同新闻媒体记者,对“五城联创”工作第2期督查通报中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了回访。现将回访情况通报如下:

一、川汇区

(一)建设大道(周口大道至中原路段):建设大道与周口大道交叉口西侧河沟内的大量生活垃圾仍然存在;道路沿线北侧的垃圾依旧较多,未见整改。

(二)城北办事处:004乡道(与002乡道交叉口附近)道路沿线的垃圾和北马庄村内坑塘、村东沟渠内垃圾有清理痕迹,但仍有部分残留,且有新增垃圾点出现;水庄村内道路沿线垃圾、杂物乱堆乱放等问题未见整改,新发现村南河沟内倾倒有大量生活垃圾。

(三)常青路:道路北段人民公园东门路对面的生活垃圾已清理;常青路与西大街交叉口东南角乱堆乱放的柴草垛、杂物等已用防尘网罩住。

(四)西大街:西大街与常青路交叉口向西的路面破损、小广告乱涂乱贴、车辆乱停放、商贩出店占道经营等问题依旧突出,整改不力。

(五)龙源路:龙源路与七一路交叉口附近的生活垃圾已进行清理。新发现龙源路贾鲁河桥东南侧有大量垃圾。

(六)颍河路:贾鲁河二板桥(贾鲁河与沙颍河交汇处)北侧150米处河两岸存在大量垃圾,未见整改。

(七)永宁路:永宁路与复兴路交叉口北侧坑塘岸堤得到了修整,坑塘内的废旧沙发、橱柜等杂物已被清运,生活垃圾也已进行了打捞,但打捞不彻底。

(八)川汇路:翔宇花园(东区)院内东北角、川汇路与八一大道交叉口东500米路北侧、中原国际商贸城北侧路边沟渠内的垃圾均已清运完毕,部分区域用新土进行了覆盖,整改效果明显。

二、市经济开发区

(一)汉阳路:汉阳路与太昊路交叉口南侧的垃圾已得到清运。

(二)中原路:中原路与开来路交叉口西北角河沟内的垃圾大部分已打捞,但仍有部分残留。

(三)通达路:通达路与周项路交叉口南侧路东村庄(黄庄)内仍存在大量垃圾,缺少环卫设施。

三、东新区

(一)大庆路:沙颍河北岸河坡东北角的大量生活垃圾未进行清理,白色垃圾遍布护堤,影响市容市貌。

(二)太清路:太清路与郸城路交叉口道路南侧沿线的垃圾仍未进行清运。新发现华耀城枢纽站西墙外沟渠内堆满了垃圾。

四、港区

李埠口乡:苑老村村委会门口破损的墙体已用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为内容的公益广告覆盖,村委会院内杂草也已得到清理;村内多处垃圾点均有清理痕迹,但清理不彻底,且存在焚烧、就地掩埋等现象。

通过督导发现,仍有部分区域领导重视程度不够,导致工作推进迟缓,影响“五城联创”工作整体步伐;部分城中村缺少环卫设施、存在卫生死角。针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各区、各相关责任单位要尽快排查,高标准进行整改,大力推进我市“五城联创”工作进展。市“五城联创”指挥部综合办公室督导组将继续对上述整改不到位区域的工作推进情况进行跟踪回访,凡在回访过程中再次发现整改不力或工作推进仍然迟缓的,将移交有关部门进行问责追责。(9)

